

关于 2023 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 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红旗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一次会议上

红旗区财政局局长 魏 曾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预算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受区政府委托，现将 2023 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新增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3 年，上级核定我区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360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3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4700 万元。

二、新增政府债券安排情况

在新增政府债务限额范围内，对新增政府债券提出以下安排意见：

(一) 基本原则

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

1、新增一般债券。新增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用于无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2、新增专项债券。新增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管理，

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主要是通过项目自身收益偿还),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二) 具体安排情况

1、新增一般债券安排情况。新增一般债券 130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雪亮工程项目 350 万元、新建创新路小学项目 200 万元、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100 万元、主次干道清扫保洁项目 250 万元、市政维护项目 100 万元,剩余 300 万元用于下半年不可预见的必须支付的项目,年底再进行预算调整汇报。

2、新增专项债券安排情况。新增专项债券 34700 万元安排用于新乡市新东区热力管网建设项目 10000 万元、新乡市红旗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5300 万元、新乡市红旗区人民医院新址医疗能力提升项目 4000 万元、新乡市“信息高铁”高通量计算平台建设项目 5000 万元、新乡市红旗区职业教育中心新建工程 3000 万元、新乡市红旗区 5G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3000 万元、新乡市红旗电子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3000 万元、新乡市智慧岛数字经济产业园 1400 万元。

三、预算调整方案

新增政府债务限额中,新增一般债券 1000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新增专项债券 34700 万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据此,我区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具体如下: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 100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00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1000 万元。具体科目调整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76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350 万元；

(2) 教育支出 37331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200 万元；

(3) 节能环保支出 444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100 万元；

(4) 城乡社区支出 9426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350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情况。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增 34700 万元，均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增 34700 万元。具体科目调整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4700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34700 万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红旗区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调整情况表
2.红旗区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调整情况表